

宜蘭縣南澳鄉東澳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推動辦法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10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50111992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宜蘭縣所屬各級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原則。
- 三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建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營造正向支持與合作分享文化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。
- 二、體現以學習者為主體，精進教師課室教學品質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果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校校長、主任及全體教師。

肆、辦理時間：110 學年度各學習領域授課時間

伍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校內正式編制教師(含校長、主任、組長、教師及聘其為三個月以上之代課、代理教師)，每學年須辦理 1 次公開課，每次至少邀請 2 位同儕教師參與；每學年每位教師至少需參與同儕公開授課 2 次。
- 二、公開課須於領域學習時間辦理，觀課教師以選擇無課務之節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調課配合之。
- 三、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(一周前為宜)邀請觀課教師共同就教學內容共同備課，參與觀課教師須於公開授課後進行議課，提供授課教師觀察及專業回饋。
- 四、學年度內經教育處、各師資培育機構等委託辦理之公開授課，或參與本市教育處、各級輔導團辦理之教師專業研習，期間進行公開授課並做成紀錄者，視同完成公開授課一次。
- 五、公開授課，得結合學校定期教學觀摩、教師專業研習、課程與教學創新或教育實驗與計畫等辦理之。

陸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每學期開學前由教務處規劃「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登記表」，教師自訂公開課領域及觀課日期。經課發會會議討論通過後，並由教導處彙整公開授課登記表，於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前，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- 二、共同備課，得於公開授課前一週內，與各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或年段會議合併辦理；並得於專業學習社群辦理。

- 三、教學觀察時，授課人員得提出教學活動設計或教學媒體，供觀課教師參考。
 - 四、專業回饋，得由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 2 週內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，進行研討。
 - 五、教學者進行公開課前須先與觀課教師進行會談（由教學者填寫公開課前會談紀錄表：附件-2）。
 - 六、觀課教師以選擇無課務之節次為原則，若需調課，請洽教學組。
 - 七、觀課教師依據教學觀察結果做成公開課觀課紀錄表（附件-4）。公開觀課結束後授課教師填寫質、量兼具的公開授課自評表（附件-5），並邀請觀課教師進行公開課後回饋會談。
 - 八、公開課表件以電腦繕打，於公開觀課後兩週內繳交至教導處。
 - 九、校長公開授課得依教育處規範方式實施。
- 柒、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 

教導主任： 

校長： 

附件-1: 宜蘭縣南澳鄉東澳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-辦理時間規劃表

項次	授課者	授課班級	科目	時間/節次	參與觀課者	備註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12						
13						
14						
15						

備註：

一、請各位老師自行選填一週次公開授課者，每位老師 1 場教學，2 場觀摩他人。

二、教學者要交：

教學活動設計單

【附件-2】公開課前會談紀錄表

【附件-5】公開授課自評表

【附件-3】公開課同儕學習活動照片成果(請觀課者提供照片)

三、觀課者要交：【附件-4】公開課觀課紀錄表

【說明】以上各種表件請至校務行政-02 教導-04 公開課下載

附件-2： 宜蘭縣東澳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課前會談紀錄表（教學者填寫）

觀察前會談日期：_____

教學班級：_____ 教學領域科目：_____

會談項目	會 談 內 容 簡 要 紀 錄
教學單元	
教材內容	
教學目標	
教學流程 (簡述)	
教學策略 與 相關經驗	
同儕建議	
觀課工具	教學觀察紀錄表

附件-3： 宜蘭縣東澳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課同儕學習活動照片成果

(觀課者協助拍攝)

公開課前(說課)照片	日期：
公開觀課照片	日期：
公開課後(議課)照片	日期：

附件-4 宜蘭縣東澳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課觀課紀錄表（觀課者填寫）

教學者：_____ 任教年級：_____ 任教領域/科目：_____

教學單元：

教學節次：共 節 本次教學為第 節

觀察教師：_____ 觀察時間： 年 月 日 ； 至 ；

層面	指標與檢核重點	教師表現事實 摘要敘述	評量		
			推 薦	通 過	待 改 進
A 課 程 設 計 與 教 學	A-1 掌握教材內容，實施教學活動，促進學生學習。				
	A-1-1 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，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。				
	A-1-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，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、原則或技能。				
	A-1-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，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。				
	A-1-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。				
	A-2 運用適切教學策略與溝通技巧，幫助學生學習。				
	A-2-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，引導學生思考、討論或實作。				
	A-2-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。				
	A-2-3 運用口語、非口語、教室走動等溝通技巧，幫助學生學習。				
	A-3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能力，提供學習回饋並調整教學。				
	A-3-1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，評估學生學習成效。				
	A-3-2 分析評量結果，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回饋。				
	A-3-3 根據評量結果，調整教學。				
B 其 他 回 饋					

附件 -5: 宜蘭縣東澳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自評表

(授課者填寫)

授課教師		教學年/班	
教學領域			
教學單元			
教學內容			
實際教學 內容簡述	教學活動	學生表現	
學習目標 達成情形			
自我省思			
同儕回饋 後心得			